

济宁高新区税务局举行税企座谈会

深化“放管服”，为企业讲政策解诉求



现场向企业进行政策宣讲、现场答疑。本报记者 孔茜 摄



本报济宁11月1日讯(记者 孔茜) 10月31日,济宁高新区税务局举行“问需求、优服务”税企座谈会,现场解读最新政策,了解企业诉求,切实深化便民办税、优化纳税服务,打造优质、便捷、高效的一流税收营商环境。

当日,来自辰欣药业、山推等9家企业代表与济宁高

新区税务局工作人员围坐一起,调查问卷、订单需求卡等材料摆放一侧,在一问一答之间,解决企业困惑,使现场讨论氛围更加热烈、融洽。同时以最新税收政策为依托,重点解读税收调整范围、时间及幅度,让企业能及时掌握税收政策动态,便于企业开展相关工作。

“我们公司人员较多,个税要是调整后,一季度就能节省60万。”“原来办业务要排很久的队,现在业务流程简化,

节省了办事时间。”“我们一天平均要认证200多份发票,从原来的窗口认证到现在网上认证,这项服务对于企业真是太便利。”会上,多家企业畅谈着自“放管服”以来,自己办税的切身感受。

据介绍,济宁高新区税务局坚持以纳税人为中心理念,以涉税事项“一次办好”为目标,以优化办税流程为关键,以信息化办税为支撑,持续优化实体办税,实现“一厅通办”,同时在导税咨询台

设立简事即办窗口,实现纳税人简单涉税事项无须叫号,即办即走。持续提升网上办税,利用“自助网上办税区”建立“新办纳税人服务专区”,联合两家税控设备服务单位推广新办纳税人“套餐式”服务,实现了11项涉税业务的全部网上办理。同时推行第三方协作办税、“容缺受理”、申领发票“线上申领、线

下配送”、税务业务联办等服务模式。

此外,自9月份开始,济宁高新区税务局组织开展了“服务企业百日专项行动”,通过走访企业、税务干部送订单、组建企业税收服务团队等活动,重点解决企业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优化税收营商环境,助力高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延伸阅读

个性化订单式服务

企业有需求即可下订单

“现在,大家手上都有一份订单服务需求卡,对于大家所提需求,我们将尽最大的努力做好服务工作。”座谈会现场,在每位企业代表所坐位置的前方都整齐摆放着一份蓝色小册子,上面清楚标注着所填需求及服务内容。

“目前,我们已开始推行订单式服务,企业仅需在订单服务需求卡上填写自身需求,‘下订单’即可。”济宁高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厅)所长马兴起称,按照“无需求不打扰、有需求服务

好”的服务理念,由税务人员向企业发放订单服务需求卡,企业仅需在订单服务需求卡上,列明需要服务的内容和措施即可完成“下单”任务。

据介绍,订单式服务是将咨询辅导、政策落实、精准服务有机融合。税务部门将根据纳税人的服务需求,为其“量身定做”个性化服务措施,并在限定的时间内向其提供服务,确保解决企业反映突出问题。

本报记者 孔茜

新三板改革大幕拉开 多措并举提升融资功能



新三板的改革大幕徐徐拉开。

全国股转公司近日就股票发行、并购重组、做市商制度进行优化改革,根据实际监管中存在的问题对存量制度进行了完善,多位业内人士表示,此次对存量制度进行优化,是为了让新三板现有制度更规范,融资更为便捷高效,为后续深化改革措施的推出积累经验创造条件,新三板市场的增量改革值得期待。

大幅缩短募资闲置时长

此次修订的一个关键点是在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制度方面,实施并联审查机制,将签订三方监管协议、会计师事务所验资、主办券商及律师出具意见等外部发行程序调整为并联运行,将全国股转公司审查介入时点提前至发行方案等信息披露环节,将出具备案登记函环节的审查内容简化为发行数据核验比对,缩短募集资金闲置时长。

现行操作中,募集资金到账后,挂牌公司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验资、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并出具意见需依次进行,全部完成并汇总形成备案文件向全国股转公司申报后,备

案审查程序才开始启动。这种“串联式”审查安排导致资金实际闲置时间远长于备案审查耗时,挂牌公司的募集资金平均闲置时长约为40天,此次改革后,经测算,挂牌公司募集资金平均闲置时长可以缩短20天以上。如挂牌公司与主办券商等中介机构做好沟通衔接,募集资金闲置天数可以降低到个位数。

为了实现上述调整,全国股转公司要求主办券商及律师意见必须在认购结果公告披露后10个工作日内出具并披露,一方面便于实现前置审查,另一方面避免中介机构因内部效率影响公司融资进度。

与此同时还推出授权发行制度,规定了“年度股东大会一次决策、董事会分次实施”的授权发行制度,授权发行的标准确定为授权期间累计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万元。记者了解到,这一标准有望待实践成熟后再逐步放宽。

据测算,授权发行制度推出后,挂牌公司小额融资内部决策时间可以缩短15天以上,辅之以并联审查机制,挂牌公司最快可在半月内完成一次发行融资。另经测算,大约20%挂牌公司的融资需求可以通过授权发行方式实现。

资产重组融资范围扩大

此次并购重组方面的修改,让重大资产重组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

人数不再受35人限制,并允许不符合股票公开转让条件的资产持有人以受限投资者身份参与认购。

东北证券研究总监付立春认为,不受35人限制、明确不符合公开发行的投资者可以以受限的形式参与资产重组的融资,扩大了投资者、投资机构范围,并购重组融资难度将降低,使得资产重组更为便利。

此次并购重组方面,还对“购买用于生产经营的土地、房产不再纳入重组事项管理”。据统计,2017年以来挂牌公司披露重组方案152次,其中因购买生产经营用土地、房屋构成重组的23次,占比约15%。

东北证券股转业务部董事总经理张可亮表示,土地使用权的购买途径多为政府招拍挂或司法拍卖,挂牌公司参与时处于被动地位,且相关程序的时间周期往往较短,从参与竞拍打款截止日通常不超过一个月,没有为企业预留充足的时间聘请中介机构、制作信息披露文件,也没有预留重组审查时间。因此,在招拍挂和司法拍卖购买土地时,容易出现重组程序未履行完毕但出让方已要求全额缴款的情形,使得公司无法规范完成相关交易。招拍挂与重组程序时间不匹配,难以操作,易造成公司“无知犯错”而被处罚,该类案例已发生多次。

此次将用于生产经营的土地、房产不再纳入重组事项,有助于进一步减轻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负担,降低交易成本,提高交易效率。

减轻做市商做市负担

建立单独的做市商评价制度是此次改革的亮点。

前期,全国股转系统的主办券商执业质量评价中虽然对做市商做市情况设置了加点项,但对做市商缺乏一套独立、全面的评价。此次推出的《做市商评价办法》,借鉴了境内外证券市场成熟经验,聚焦做市商做市交易行为,开展多角度评价。

在评价结果的运用方面,股转公司将根据季度评价结果对排名靠前的做市商进行转让经手费减免,以及对年度表现优秀的做市商进行年度评优。其中,最为市场关注的是季度转让经手费减免的措施。根据《做市商评价办法》,综合评价得分排名前5%的做市商,减免全部转让经手费;排名5%~10%的做市商,减免70%转让经手费;排名10%~20%的做市商,减免50%转让经手费。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测算,一旦此办法实施,减免的做市商经手费将高达55%,业内人士指出,对于切实减轻做市商做市负担、提升做市商做市热情势必会有积极效果。

此次改革以存量优化为主,记者了解到,全国股转公司目前一手抓存量制度优化,一手抓增量制度改革,下一步将按照“以市场分层为抓手,统筹推进发行、交易、信息披露、监管等各方面改革”的总体思路,对新三板制度进行全面改革。(来源:“证券时报”)